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19-050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11月20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新余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2,633,4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069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现场会议由董事长易伟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5人,董事潘锦先生、李汉国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宋婷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现场出席;

3、董事会秘书万兵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401,703	99.4565	231,700	0.5435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2,401,703	99.4565	231,700	0.5435	0	0.00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易伟华	42,390,707	99.4307	是
3.02	张迅	42,390,609	99.4305	是
3.03	肖珂	42,390,608	99.4305	是
3.04	康志华	42,390,608	99.4305	是

4、关于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陈玉罡	42,390,706	99.4307	是
4.02	姜帆	42,390,707	99.4307	是
4.03	刘卫兵	42,390,707	99.4307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576,270	96.5966	231,700	3.4034	0	0.00
3.01	易伟华	6,565,274	96.4351	–	–	–	–
3.02	张迅	6,565,176	96.4336	–	–	–	–
3.03	肖珂	6,565,175	96.4336	–	–	–	–
3.04	康志华	6,565,175	96.4336	–	–	–	–
4.01	陈玉罡	6,565,273	96.4351	–	–	–	–
4.02	姜帆	6,565,274	96.4351	–	–	–	–
4.03	刘卫兵	6,565,274	96.4351	–	–	–	–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议案3、议案4为累积投票议案,已逐一对议案3、议案4各子议案进行表决,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含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3、议案1、议案3、议案4为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邱晓岩、陈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19-051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已于2019年11月13日以书面文件和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易伟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一致推选,选举易伟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按照相关程序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进行换届选举,具体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易伟华;委员:姜帆、康志华;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刘卫兵;委员:姜帆、易伟华;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刘卫兵;委员:陈玉罡、张迅;

(4)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姜帆;委员:陈玉罡、易伟华。

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易伟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张迅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张迅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刘文高先生、康志华先生、万兵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张迅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刘良军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易伟华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万兵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易伟华先生提名,聘任胡芳芳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1日

附: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易伟华,男,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5年7月至1996年10月任广东南华集团总师办产品开发部技术员;1996年10月至2001年2月任江西长林机械集团销售总公司销售经理;2001年3月至2002年12月任深圳市新松机器人自动化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2年12月至2004年8月任深圳市创明电池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总监;2004年8月至2006年10月任陕西怡佳宜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年11月至2010年6月任大兆能源总经理;2010年6月至2013年11月任沃格有限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董事长。

张迅,男,198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2006年3月至2010年7月先后于深圳市力合科技先后担任技术部工程师、Sony项目负责人;2010年7月至2011年11月任深圳市纳光光电公司担任项目总监;2011年11月至2013年12月任沃格有限生产运营中心副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董事,2015年11月至今任沃格光电总经理。

刘文高,男,1979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10月至2004年2月任富士康(FOXCONN)企业集团项目部工程师;2004年8月至2008年4月任海川科技集团执行董事助理;2009年8月至2010年5月任北京银丰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年10月至2013年12月任沃格有限总经理助理;2013年11月至2016年11月任沃格光电监事。

康志华,男,197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7年8月至2007年12月任依利安达(广州)有限公司高级技术主管;2008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深圳市东方华宇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1月至今任深圳沃特佳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良军,男,1975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2年7月至2006年6月,任仙桃市汉江酒店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6年7月至2008年3月任仙桃市月亮湾大酒店财务部经理;2008年8月至2010年4月任天门市泰盟酒店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0年4月至2015年11月,任沃格有限、沃格光电财务部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财务总监。

万兵,男,198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9年1月至2015年1月,任中航证券景德镇营业部投资顾问团队负责人、首席投资顾问兼营销工作;2015年1月至2015年11月,任中航证券兰州营业部负责人;2015年11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胡芳芳,女,198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3年10月至2019年1月任沃格有限、沃格光电证券事务代表,2019年1月至今任沃格光电证券事务主管。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19-052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会议召开的通知已于2019年11月13日以书面文件和电话、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熊振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一致推选,选举熊振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于本议案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11月21日

附:监事会主席简历

熊振华,男,198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6月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土木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12月至2016年12月任江西三融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17年1月至今任深圳创东方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19-053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0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共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具体名单如下:

1、董事长:易伟华先生

2、董事会成员:易伟华先生、张迅先生、肖珂先生、康志华先生、陈玉罡先生(独立董事)、姜帆先生(独立董事)、刘卫兵先生(独立董事)

3、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易伟华先生、姜帆先生、康志华先生,由易伟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刘卫兵先生、姜帆先生、易伟华先生,由刘卫兵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刘卫兵先生、陈玉罡先生、张迅先生,由刘卫兵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董事会薪酬与绩效考核委员会:姜帆先生、陈玉罡先生、易伟华先生,由姜帆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共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具体名单如下:

1、监事会主席:熊振华先生

2、监事会成员:熊振华先生、孔钱宁女士(职工代表监事)、周慧蓉女士(职工代表监事)

三、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5名高级管理人员,聘任1名证券事务代表。具体名单如下:

1、总经理:张迅先生

2、副总经理:刘文高先生、康志华先生、万兵先生

3、财务总监:刘良军先生

4、董事会秘书:万兵先生

5、证券事务代表:胡芳芳女士

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为:

地址:江西省新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城大道沃格工业园

邮编:338004

电话:0790-7109799

传真:0790-7109799

邮箱:mail@wgtechjx.com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离任情况

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届满,公司非独立董事潘锦先生, 独立董事阳如坤先生、李汉国先生,股东代表监事宋婷女士、刘文高先生及职工代表监事刘代刚先生在本次换届后不再担任董事或监事。同时,汤军根先生不再担任副总经理职务。潘锦先生、阳如坤先生、李汉国先生、宋婷女士、刘代刚先生及汤军根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职,公司及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上述人员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1日

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及暂停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1月2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782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8月2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9年11月25日	
赎回起始日	2019年11月25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本基金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转换转出起始日	本基金暂未开通转换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本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发起A	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发起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821	00782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是	是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监管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 投资者通过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每个基金账户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1元;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申购,单个基金账户的首次最低申购金额为1万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其他销售机构对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2)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00份。

(3) 本公告同时就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单日大额申购业务进行限制,即自2019年11月25日起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单类份额的合计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300万元,若单基金账户当日累计申购单类份额金额超过3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部分或者全部拒绝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申请。关于恢复本基金单日大额申购业务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根据申购金额的不同收取不同的基金申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本基金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两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M)	A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C类基金份额申购费率
M<100万	0.30%	0
100万≤M<1000万	0.10%	
M≥1000万	每笔1000元	

关于恢复本基金大额申购业务的时间,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目前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但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的比例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或者有可能变相规避前述50%比例的,基金管理人可拒绝或暂停接受该投资人的申购申请。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量限制,具体规定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或销售机构的相关公告。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将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等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监管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进行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每个交易账户最低持有基金份额余额为1.00份。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根据投资人持有期限不同收取赎回费,具体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份额持有时间(N)	A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C类基金份额赎回费率
N<7日	1.50%	1.50%
7日≤N<30日	0.10%	0.10%
N≥30日	0.00%	0.0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本基金的赎回费用在投资人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有期不少于 7 日但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为赎回费总额的25%,其余用于市场推广、登记费和其他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 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本基金暂未开通转换业务,后续开通将另行公告。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暂未开通转换业务,后续开通将另行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暂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后续开通将另行公告。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6号1222室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东方路18号21层

法定代表人:崔春

联系人:孙晶晶

客服电话:4008895597

网址:https://htamc.htsc.com.cn/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1)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办公地址: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法定代表人:周易

联系人:张文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

(2)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行长:田惠宇

联系人:黄国航

电话:0755-83199084

网址:www.cmbchina.com

(3)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联系人:许梦园

电话: 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4)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陈共炎

联系人:辛国政

电话:95551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88号金座东方财富大厦

法定代表人:其实

联系人:丁姗姗

客服电话:95021

网址: www.1234567.com.cn

(6)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11号11层11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号院2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伟刚

联系人:宋子琪

电话:400-619-9059

网址:www.hcjijin.com

(7)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724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1687号2号楼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联系人:李娟

电话:400-821-5399

网址:https://www.noah-fund.com/

(8)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显龙山路19号1幢4层1座401

办公地址:北京市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18号院A座

法定代表人:江卉

联系人:娄云

电话:400 098 8511

网址:kenterui.jd.com

(9)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518号8座3层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联系人:兰敏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www.66liantai.com/

(10)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09单元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

法定代表人:王之光

联系人:宁博宇

客服电话:4008219031

网址:www.lufunds.com

7.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无场内份额,不安排场内销售机构。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指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者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指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开放日常申购、赎回、暂停单日大额申购等业务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 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紫金丰利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之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02　　证券简称:鸿达兴业　　公告编号:临2019-147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称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合作协议的履行存在受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造成的风险。本合同签署对公司经营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加快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稀土储氢材料、稀土助剂等稀土新材料的应用开发,2019年11月20日,公司控股子公司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达茂稀土”)与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稀土”)签署《合作协议》,双方就新达茂稀土为北方稀土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稀土固废提供存储服务开展合作,同时加强在稀土冶炼、稀土加工和应用开发推广等方面的合作。

本次签订的上述合作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

(一)、协议签署概况

新达茂稀土为公司持有8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北方稀土持有新达茂稀土20%股权,新达茂稀土是集稀土选矿、冶炼、分离深加工于一体的大型稀土生产企业,是我国最早从事稀土加工分离的企业之一,拥有丰富的稀土镧、铈、镨、钕、钜、钐、钪、钆、铽、镝、镱等原材料提取和应用开发优势,并将稀土储氢材料、稀土助剂、稀土催化剂和稀土在其他新材料中的应用开发和推广作为未来发展重点之一。新达茂稀土拥有稀土固废存储资质和合法的稀土固废处理场地。

新达茂稀土与北方稀土在贯彻落实国家环境保护和治理方面有高度的认同感和执行力, 一致同意由新达茂稀土为北方稀土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稀土固废提供存储服务。同时,双方将加强在稀土加工和应用领域的合作。为此,协议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署《合作协议》。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黄河大街8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701463622D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赵殿清

注册资本:363,306.60万

成立日期:1997年9月12日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我国最大的稀土生产、科研、贸易基地,是中国稀土行业的龙头企业,主要从事稀土精矿、稀土深加工产品、稀土新材料生产与销售、稀土高科技应用产品的开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北方稀土建有稀土选矿、冶炼分离、深加工、应用产品、科研等完善的稀土工业体系,能够生产稀土原料(精矿、碳酸稀土、氧化物与盐类、金属)、稀土功能材料(抛光材料、贮氢材料、磁性材料、发光材料)、稀土应用产品(镍氢动力电池、稀土永磁磁共振仪)等门类齐全的稀土产品。

(三)、合同主要内容

1、双方同意由北方稀土及所属分子公司在新达茂稀土存储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稀土冶炼渣,新达茂稀土给予积极支持。

①乙方向甲方提供关于甲方及所属分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稀土固废的存储服务, 甲方及所属分子公司将该等固废转入乙方合法拥有的、具备资质的存储场进行安全堆放,甲方比照向包头市聚峰稀土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的贮渣费用向乙方支付贮渣费用, 并自行承担相关固废的运输工作与运输费用。如国家或地方政府对固废政策有调整时,存储固废费用价格随之调整。

②如需委托乙方承担该等固废自甲方及所属分子公司至乙方的运输服务, 则运输服务价格另行商议。

③甲方积极支持乙方对现有稀土尾矿库进行升级改造建设。

2、双方一致同意加强在稀土冶炼等方面的合作。

双方一致同意,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甲方委托乙方加工混合碳酸稀土的数量适当增加。

3、双方加强在稀土加工和应用开发推广等方面的合作。

双方一致同意以新达茂稀土为平台和基础,进一步拓宽在稀土产业的合作领域,在稀土储氢材料、稀土助剂、稀土催化剂和稀土在其他新材料中的应用开发和推广方面加强合作,共同提升新达茂稀土在下游产品的研发、生产水平。

二、对公司的影响

稀土产业在我国有较好的发展前景,稀土助剂和稀土催化剂等稀土新材料具有广泛的市场需求,与公司的产业具有较好的协同效应。公司本次与北方稀土开展合作,以新达茂稀土为平台和基础,不断拓宽在稀土产业的合作领域,新达茂稀土将为北方稀土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稀土固废提供存储服务,同时双方加强在稀土冶炼和深加工的合作,有利于提升公司稀土下游产品的研发、生产水平,加快公司对稀土在塑料及高分子材料、稀土储氢材料等领域的研发、生产工作,推进合作互利。上述合作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对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将有积极的影响,有助于增强市场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预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合作协议》的履行存在受国家政策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造成的风险。本合同签署对公司经营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依据本公告所述合同履行情况按照规定程序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2、备查文件目录

包头市新达茂稀土有限公司与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鸿达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新增创金启富为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代销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金启富”)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9年11月21日起,创金启富将代理销售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具体如下: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0308	建信创新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1473	建信大安全战略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0592	建信改革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30006	建信核心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30001	建信恒久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30016	建信恒稳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02378	建信弘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1166	建信环保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9	002573	建信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530012	建信积极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000547	建信健康民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1397	建信精工制造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530011	建信内生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530019	建信社会责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530018	建信深证1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165310	建信双利策略主题分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001781	建信现代服务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8	000056	建信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1858	建信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1070	建信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530005	建信优化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165313	建信优势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3	530003	建信优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
24	002281	建信裕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000478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
26	005633	建信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份额
27	530021	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份额
28	531021	建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类份额
29	530002	建信货币市场基金 A类份额
30	003185	建信货币市场基金 B类份额

一、重要提示

1、若创金启富开展基金费率优惠活动,本公司则自动参与,并将根据创金启富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创金启富决定和执行,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创金启富所有,且其有权对上述优惠活动内容进行变更,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有关优惠活动具体事宜,请咨询创金启富。

2、本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若由创金启富代销,且届时优惠活动仍然持续,则该基金自动参与此项优惠活动,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如有某只或某些特定基金产品不适用费率优惠,则由本公司另行公告确定。

3、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上述各只基金产品的原申购费率、是否开展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各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最新公告为准。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方式咨询详情:

1、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 400-6262-818

网址:www.5irich.com

2、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533(免长途通话费)

网址:www.ccbfund.cn

投资者通过创金启富的基金代销网点和销售网站办理业务时,请按照各代销网点的具体规定执行。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